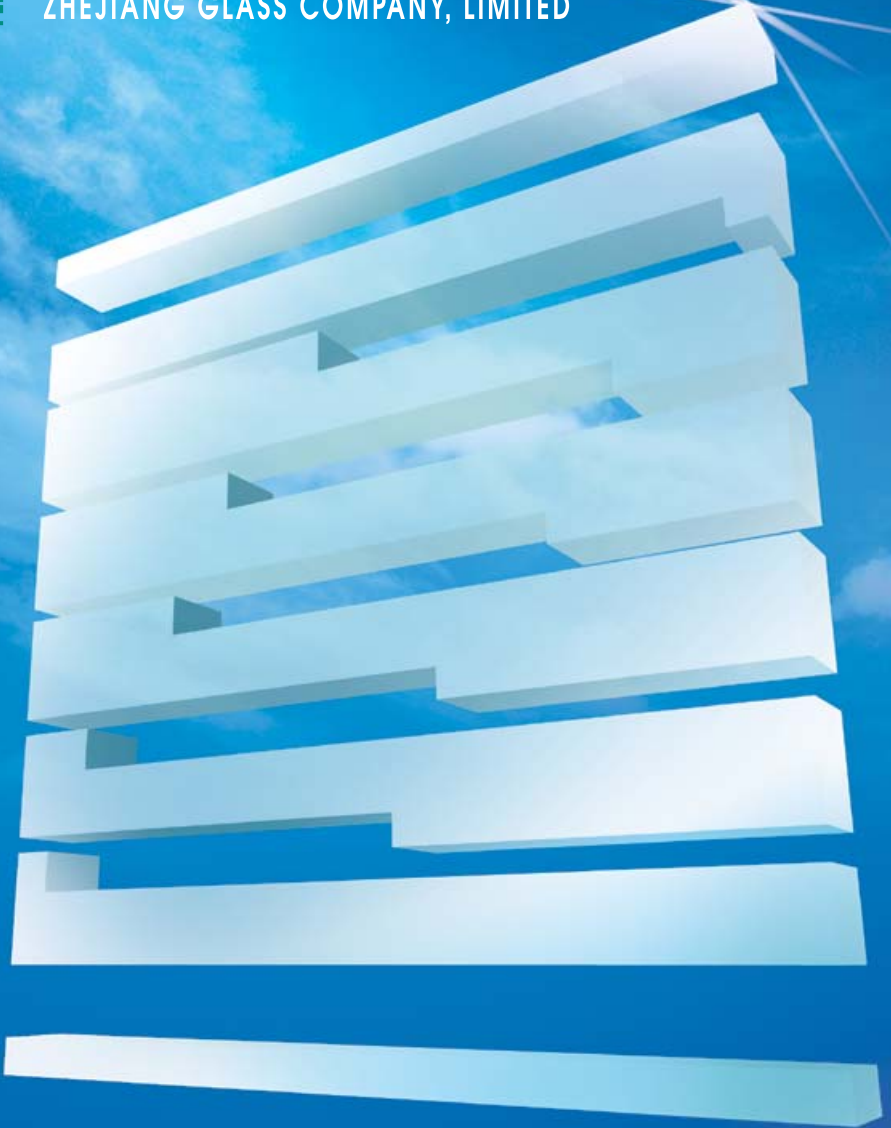




浙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





浙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和簡明賬目。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業績、綜合現金流量表和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全部均為未經審核和以簡明賬目編製，該等報表連同選定的註釋，已載於本報告第 17 至第 38 頁。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市場概覽

根據中國建築材料工業協會（「中國建材協會」）的數字，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平板玻璃的實際產量約達 144,000,000 重量箱，與去年比較增長 22.2%。僅於浙江省，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平板玻璃的實際產量已約達 9,600,000 重量箱，與去年比較增長 25.2%。中國建材協會的統計數據顯示，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中國平板玻璃的實際銷量約達 137,000,000 重量箱，二零零四年六月底之期末存貨總額約為 25,000,000 重量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平板玻璃業的平均銷售／生產比率約為 95.1%，較二零零三年同期輕微下跌約 0.5%。

上述所有數據均顯示，中國政府實施的宏觀調控對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平板玻璃的需求並無造成重大影響。自年初旺季過後，平板玻璃的市價平均下跌 10% 至 15%，直至五、六月的國內平板玻璃業淡季，平板玻璃的市價才止跌回穩。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平板玻璃的產量及平均售價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長超過三成。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的經營業績，並無因為中國政府的宏觀調控而受到重大影響。本集團生產平板玻璃的主要燃料與原材料重油及純鹼，其價格在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持續高企，令本集團的單位銷售成本較二零零三年同期上升超過15%。然而，本集團平板玻璃產量及平均售價的增幅，較本集團單位銷售成本的增幅為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因而得以改善。

## 產品

本集團出售的浮法玻璃應用於建築及汽車市場，部分以未經後期加工出售（即平板玻璃），部分會製成擁有其他特性的玻璃產品出售（即深加工玻璃或特種玻璃）。

### 平板玻璃

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本集團五條（二零零三年：三條）平板玻璃生產線全部均於期內一直運作，日熔量合共為2,350噸（二零零三年：1,650噸）。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平板玻璃產量為7,400,000重量箱（二零零三年：5,400,000重量箱）或370,000噸（二零零三年：271,000噸），並一直維持逾95%的銷售／生產比率。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平板玻璃的銷售額達人民幣531,3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08,600,000元。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平板玻璃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的94%（二零零三年：



99%)。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的平板玻璃平均售價為每重量箱人民幣75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每重量箱人民幣57元。平均售價之所以上升，其中一個原因是價格較高的超薄玻璃在產品組合中所佔的比例上升。超薄玻璃在二零零三年第四季才正式投入生產。

與二零零三年同期相若，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汽車級玻璃（質量及平均售價較高）及建築級玻璃（質量及平均售價較低）的產量分別佔本集團平板玻璃產量逾80%及少於20%。

### 深加工玻璃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第二季開始生產中空玻璃、鋼化玻璃、製鏡玻璃及夾層玻璃等深加工玻璃。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售出約1,255,000平方米（二零零三年：84,000平方米）深加工玻璃產品，平均售價為每平方米人民幣27元（二零零三年：每平方米人民幣34元），營業額達人民幣33,900,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900,000元）。深加工玻璃的銷售額佔本集團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總銷售額的6%（二零零三年：1%）。

### 銷售及市場推廣

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本集團仍致力在浙江本地市場及上海、江蘇、廣東及福建等鄰近城市／省份進行銷售及市場推廣。

### 燃料及原材料供應

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重油及純鹼價格持續高企。本集團採購重油及純鹼的支出分別為每噸約人民幣1,830元及每噸人民幣1,340元，較去年同期的平均價格分別上漲8%及6%，而其他主要原材料的成本則無重大波動。



## 電力供應

本集團的業務相當依賴其浮法玻璃生產線的暢順及無間斷運作。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本集團五條浮法玻璃生產線均暢順運作。

浙江省在近年出現嚴重缺電問題。最近省政府規定，浙江省各家生產公司輪流停產，務求紓緩電力不足的情況。然而，本集團並無因此受到影響，蓋因省政府體恤本集團生產浮法玻璃時需要不可中斷的電力供應，故承諾為本公司提供充足的電力供應。

## 財務回顧

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毛利率為 35%，大大高於去年同期的 26%。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重油及純鹼價格上升，令單位銷售成本增加至每重量箱近人民幣 49 元，而去年同期為每重量箱為人民幣 42 元。然而，由於本集團平板玻璃的平均售價的升幅超逾單位銷售成本的升幅，故本集團的毛利率仍有所提升。

整體而言，本集團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的純利約為人民幣 109,900,000 元，純利率為 19%，而去年同期純利約為人民幣 56,100,000 元，純利率為 18%。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平均存貨周轉期為 28 天，而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 25 天。周轉期增加主要由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為增加平板玻璃的產量而購買更多的燃料及原材料。



## 展望

二零零四年七月初，本公司成功獲得華東一大型汽車玻璃加工生產商授予一份價值人民幣50,000,000元的汽車玻璃銷售合約。董事相信，該項最大的單一汽車玻璃銷售合約，對於本集團二零零三年第四季才展開運作的超薄玻璃生產線來說，實為其超薄玻璃業務全力進軍汽車業的目標奠下基礎。

事實上，2至3毫米厚超薄玻璃的售價較4至6毫米厚普通平板玻璃平均高兩成，此外，前者的價格較為穩定，能夠減輕建築市場內普通平板玻璃價格波動的影響。除了較進口玻璃產品享有成本優勢外，本集團的超薄玻璃產品供應穩定，質料上乘，兼且取價公道，在國內的玻璃生產商中並不多見。

中國汽車業每年錄得15%至20%的強勁增幅，為本集團的超薄玻璃業務帶來無限商機。超薄玻璃生產線在二零零四年全面運作，董事深信超薄玻璃業務將為本集團帶來更可觀的收入及溢利。

本集團最新的重點發展，乃於二零零四年七、八月成功開發用於電子業的1.1毫米厚超薄玻璃。目前，全國只有一、兩家玻璃生產商能夠生產類似產品。該等電子業所需的超薄玻璃，其現時市價平均為汽車業超薄玻璃售價的四倍以上。

本集團為電子業展開大規模商業生產超薄玻璃前需要取得最終用家對產品質量的認許，董事相信，此乃本集團制訂高增值產品開發計劃的重要進展。繼建築及汽



車業市場後，本集團將以電子業為下一個目標市場。開拓新市場有助減輕建築及汽車業市場玻璃產品價格波動的影響。

本集團最大的收入來源為平板玻璃，佔本集團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總銷售額的94%。然而，由於增值產品的銷量不斷上升，董事預期平板玻璃所佔銷售額的比率將會不斷下降。夾層玻璃及低輻射鍍膜玻璃均具有高增長潛力。低輻射鍍膜玻璃的功能已有提升，擁有隔溫及降低噪音等特點。

浙江工程玻璃有限公司乃本公司經營的一家附屬公司，其低輻射鍍膜玻璃的商業試產預期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底開始，並預期於二零零四年九、十月正式投入商業生產。

鑑於中國的能源需求增加，能源稅亦不斷提高，董事相信，當地政府日後將會建議建築商採用能節省能源的低輻射鍍膜玻璃興建新式商業及住宅大廈。北京及上海等多個大城市亦已鼓勵商業及住宅大廈採用低輻射鍍膜玻璃。

於二零零四年七、八月，重油及純鹼的價格仍然高企，其中純鹼的價格在二零零四年八月更錄得另外逾5%至10%升幅。董事預期，二零零四年全個財政年度的平均單位銷售成本或會上升至每重量箱人民幣49元或以上，而二零零三年則為每重量箱人民幣43元。

本集團在青海的純鹼項目進展良好，特別是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獲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授出正式批准，興建一條年產量達900,000噸的純鹼生產線。純鹼產品預期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展開商業生產。純鹼項目除了為這種生產平板玻璃的主要原材料帶來穩定供應量外，董事相信，該項目亦有助於大大降低本集團的平均單位銷售成本。此外，亦促進了本集團的縱向發展。



於二零零四年七、八月，本集團平板玻璃的平均售價維持在每重量箱人民幣 75 元以上。董事並無預見任何在二零零四年下半年嚴重影響本集團平板玻璃售價的因素。因此，董事深信本集團二零零四年的盈利能力將會進一步改善。

為擴展其營運規模，本公司現正研究收購另一玻璃製造公司若干資產或權益的可能性。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就此簽訂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如情況許可，本公司將發表有關公佈，並採取有關步驟確保遵守適用規定。

## 中期股息

在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 0.056 元（二零零三年：無），該等股息將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一日前後派付予二零零四年十月十四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零四年十月八日起至二零零四年十月十四日止（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段期間內概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了符合資格獲派上述的中期股息，股份持有人務須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6 室。

## 資本支出及承擔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總資本支出為人民幣 375,000,000 元，其中人民幣 73,000,000 元乃用作興建低輻射鍍膜玻璃生產線，人民幣 180,000,000 元用作興建青海純鹼廠，而人民幣 122,000,000 元則用作購買其他固定資產。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以下重大資本承擔：

**(i) 在附屬公司有關興建低輻射鍍膜玻璃生產線及純鹼廠的投資**

附屬公司名稱及計劃生產設施	估計 投資總額 (人民幣)	截至於		預期的 資本承擔 (人民幣)	預期動工及 完成日期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產生的資本開支 (人民幣)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完成的 資本承擔 (人民幣)		
<b>Zhejiang Engineering Glass Company Limited</b> (浙江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一條年產量為 2,000,000 平方米的低輻射 鍍膜玻璃生產線	300,000,000	270,000,000	30,000,000		於二零零三年動工， 預期於二零零四年 八月底完成。
<b>Qinghai Soda Ash Company Limited</b> (青海鹼業有限公司)					
一條年產量為 900,000 噸 的純鹼生產線。	1,600,000,000	250,000,000	1,350,000,000		二零零三年動工， 預期於二零零五 年六月底完成。

根據本公司與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訂立的經修訂合作協議，兩條年產量達每條 900,000 噸的純鹼生產線將於五年內分兩期建設。總投資額預期約為人民幣 3,000,000,000 元，分兩期投資。第一期的投資額預期約為人民幣 1,600,000,000 元。第二期的動工日期則會視乎第一期生產線的建設進度及使用率而定。



## (ii) 在附屬公司有關興建玻璃產品生產線的投資

誠如二零零三年年度賬目所披露，本公司已與浙江省當地三個政府機構訂立合作協議。根據合作協議，本公司承諾於取得中國有關當局的一切批文及許可證後，投資合共人民幣 6,000,000,000 元興建多條玻璃產品生產線。

有關該等建議投資項目，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於浙江省設立數家附屬公司（請參閱簡明賬目附註 14）。本公司已就該等投資項目投資合共約人民幣 100,000,000 元收購若干土地使用權及作為按金。

本公司現時正進行各種可行性研究及一切其他必需準備工作，包括但不限於為該等擬進行的投資項目向中國有關當局尋求一切必需批文及許可證。根據現時之最新進展，董事並不預期該等投資項目的大量建造工程可於未來十二個月內開始。此外，由於本公司經考慮其財務狀況、市場情況及其他有關因素後，可全權酌情調整擬進行項目的投資時間表及投資額，故董事預期該等擬進行的投資項目不會產生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虧損。

本集團計劃該等資本開支的資金將全部撥自內部現金流量及新增的銀行貸款融資。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為人民幣 589,000,000 元，相對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時則為人民幣 380,000,000 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股東資金為人民幣 1,296,000,000 元，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 1,241,000,000 元增加人民幣 55,000,000 元。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 1,138,000,000 元，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 689,000,000 元增加人民幣 449,000,000 元。在未償還的銀行貸款之中，人民幣 1,041,000,000 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而人民幣 97,000,000 元則須於一至兩年內償還。

與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情況相似，本集團大部份銀行融資均為短期貸款。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再次錄得流動負債淨額。

然而，本集團就延續已到期的短期貸款方面並無任何重大問題。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後獲得一間財務機構的人民幣 525,000,000 元額外循環貸款融資，藉以資助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要求。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初收到國家發改委的官方批文後，國家發展銀行將會按協定授出人民幣 1,200,000,000 元長期貸款融資，藉以資助於青海的純鹼項目。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為 36%，相對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時則為 30%。此乃根據債項總額人民幣 1,140,000,000 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 691,000,000 元）除以總資產人民幣 3,133,000,000 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 2,312,000,000 元）計算。



## 本集團資產押記的詳情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人民幣 598,800,000 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218,800,000 元）的土地使用權、廠房及樓宇和機器及設備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約人民幣 365,000,000 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50,000,000 元）的銀行貸款的抵押品。部份銀行存款人民幣 122,000,000 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53,000,000 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約人民幣 107,500,000 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47,500,000 元）的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或然負債的詳情，載於簡明賬目附註 15。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負債主要以人民幣列示，部份借款則以美元（「美元」）列示。銷售及業務經營主要在國內進行，而本集團應付的 H 股股息則以港元（「港元」）結算。由於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的匯率維持穩定，董事會並無預見本集團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然而，未來的外匯風險或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包括董事在內，本集團共聘用 2,510 名全職僱員。僱員的薪酬水平乃以其職責、表現及貢獻而定。



##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有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的股份、有關股份及債券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短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短倉如下：

姓名	本公司／相聯 法團名稱	持有身份	證券數目 及類別 (附註1)	佔本公司／ 相聯法團已 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b>董事</b>				
馮光成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84,000,000 股內資股(L)	66.36%
徐玉娟	本公司	配偶權益 (附註2)	384,000,000 股內資股(L)	66.36%



##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有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短倉（續）

姓名	本公司／相聯法團名稱	持有身份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 1)	佔本公司／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b>董事</b>				
馮利文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股內資股(L)	0.69%
徐海潮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股內資股(L)	0.69%

附註：

1. 英文字母「L」表示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
2. 徐玉娟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馮光成先生的妻子，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第2及3分部的條文被視為於馮光成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有關股份中的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記錄，下列人士及實體（本公司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有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短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 及類別 (附註1)	佔有關證券類別 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全部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Pacific Dragon Fund L.L.C.	實益擁有人	16,452,000 股 H 股 (L)	9.21%	2.84%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投資經理 (附註2)	12,800,000 股 H 股 (L)	7.16%	2.21%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投資經理	12,800,000 股 H 股 (L)	7.16%	2.21%
GE Asset Management Incorporated	投資經理	12,482,900 股 H 股 (L)	6.98%	2.16%

附註：

1. 英文字母「L」表示有關實體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
2. 上述 H 股權益透過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持有，而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的股本則由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全資擁有。



## 符合上市規則的最佳應用守則

各董事概無知悉任何資料顯示本集團現時或曾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未有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通過一項決議案，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低於標準守則（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規定的標準的全新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任何違反標準守則所載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的行為。





##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

就董事所知悉，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於有關委聘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成立審核委員會方面，並無任何違反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21條的行為。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和慣例，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與董事共同審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賬目。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淨額)	2	565,198	311,491
銷售成本		(366,212)	(230,931)
毛利		198,986	80,560
其他收入	17	1,841	2,338
補貼收入	7	–	10,000
利息收入		2,253	4,254
分銷及銷售開支		(8,588)	(5,001)
一般、行政及其他經營性開支	17	(7,883)	(6,076)
經營溢利	3	186,609	86,075
非經營性收入淨額		164	278
財務費用		(22,704)	(7,522)
除稅前溢利		164,069	78,831
稅項	4	(54,184)	(22,726)
除稅後溢利		109,885	56,105
少數股東權益	8	–	–
股東應佔溢利		109,885	56,105
建議中期股息	5	32,408	–
每股基本盈利	6	人民幣 0.190 元	人民幣 0.097 元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9	1,320,350	1,126,028
在建工程	9	393,778	262,714
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及 土地使用權按金	9	314,405	325,978
商譽		5,633	5,958
		2,034,166	1,720,678
<b>流動資產</b>			
存貨		63,090	49,464
應收關連公司賬款	17	19,191	180
應收一名股東賬款		—	482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流動資產		5,830	46,471
應收票據		31,544	7,728
應收賬款	10	51,500	6,006
已抵押銀行存款		339,663	101,14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88,575	380,074
		1,099,393	591,546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1	98,043	35,711
應付票據		286,700	69,870
預提及其他應付賬款		199,939	164,740
其他借款	12	2,000	2,000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賬款	17	447	830
客戶按金及墊款		28,211	33,280
應付稅項		64,249	62,992
一名少數股東墊款		500	500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份	12	160,000	45,000
短期銀行貸款	12	880,578	401,932
		1,720,667	816,855
<b>流動負債淨值</b>		621,274	225,309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1,412,892	1,495,369
資金來源：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3	578,713	578,713
儲備		684,748	607,271
擬派股息	5	32,408	54,862
<b>股東資金</b>		1,295,869	1,240,846
<b>少數股東權益</b>		19,861	12,361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銀行貸款	12	97,162	242,162
		1,412,892	1,495,369



## 簡明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法定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盈餘儲備	法定公益金	保留溢利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578,713	350,066	36,600	36,600	184,005	54,862	1,240,846
期內純利	-	-	-	-	109,885	-	109,885
支付股息	-	-	-	-	-	(54,862)	(54,862)
中期股息	-	-	-	-	(32,408)	32,408	-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578,713	350,066	36,600	36,600	261,482	32,408	1,295,869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法定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盈餘儲備	法定公益金	保留溢利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578,713	350,066	18,296	18,296	93,300	24,653	1,083,324
期內純利	-	-	-	-	56,105	-	56,105
支付股息	-	-	-	-	-	(24,653)	(24,653)
中期股息	-	-	-	-	-	-	-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578,713	350,066	18,296	18,296	149,405	-	1,114,776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撥款往法定盈餘儲備和法定公益金。有關撥款將會根據中國公司法和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於年底撥出。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201,654	50,494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72,745)	(363,193)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379,592	38,61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	208,501	(274,084)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80,074	423,831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88,575	149,74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588,575	149,747
---------	---------	---------



## 簡明賬目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 25 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

該等簡明賬目應與二零零三年年度賬目一併閱覽。

編製該等簡明賬目所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是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賬目所採用者一致。



##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和銷售玻璃產品。由於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經營業績主要來自製造及銷售玻璃產品，故並無呈列業務分類資料。此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大部分銷售主要均向國內客戶作出（二零零三年：相同）。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營業額及經營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總計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廣東及					
	浙江省	江蘇省	上海	福建省	其他地區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淨額）	391,706	56,456	84,893	24,001	8,142	565,198
銷售成本	(253,800)	(36,580)	(55,005)	(15,551)	(5,276)	(366,212)
毛利	137,906	19,876	29,888	8,450	2,866	198,986
補貼收入						-
利息收入						2,253
未分配公司開支淨額						(37,170)
除稅前溢利						164,069
稅項						(54,184)
除稅後溢利						109,885
少數股東權益						-
股東應佔溢利						109,885





## 2. 分類資料 (續)

	未經審核					總計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廣東及					
	浙江省	江蘇省	上海	福建省	其他地區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淨額)	225,950	17,059	41,446	17,605	9,431	311,491
銷售成本	(167,514)	(12,647)	(30,727)	(13,052)	(6,991)	(230,931)
毛利	58,436	4,412	10,719	4,553	2,440	80,560
補貼收入						10,000
利息收入						4,254
未分配公司開支淨額						(15,983)
除稅前溢利						78,831
稅項						(22,726)
除稅後溢利						56,105
少數股東權益						-
股東應佔溢利						56,105

由於本集團逾90%的資產均位於中國浙江省，故本報告並無呈報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的資產或資本開支分類。



### 3.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及計入以下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扣除－		
存貨成本、不包括員工成本及		
固定資產折舊	298,000	185,62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工資及相關僱員福利開支	16,023	11,323
－ 退休金費用－ 國家資助退休金計劃	700	495
－ 退休金費用－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30	23
	16,753	11,841
固定資產折舊	61,185	40,754
辦公室單位之經營租賃租金	499	449
核數師酬金	1,200	470
經計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253	4,254



#### 4. 稅項

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賺取或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本集團須按相當於其應課稅溢利 33%（二零零三年：33%）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的稅項金額包括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54,184	22,726
稅務開支	54,184	22,726



#### 4. 稅項 (續)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假若採用中國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之間的差異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64,069	78,831
按法定稅率 33% 計算的稅項 (二零零三年: 33%)	54,143	26,014
毋須課稅收入	—	(3,288)
不可扣稅開支	41	—
稅務開支	54,184	22,726



## 5.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付股息：		
— 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 0.0426 元	—	24,653
— 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 0.0948 元 (附註 1)	54,862	—
	54,862	24,653
擬派股息：		
— 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 0.056 元 (二零零三年：無)		
(附註 2)	32,408	—

### 附註：

- 1 在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擬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 0.0948 元。該等股息已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六日派付。
- 2 在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 0.056 元。該項擬派股息並無於上述簡明賬目中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反映為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保留溢利撥款。



##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 109,885,000 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 56,105,000 元）除以報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578,713,000 股（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8,713,000 股）計算。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全面攤薄每股盈利（二零零三年：相同）。

## 7. 補貼收入

自二零零二年起，紹興縣楊汛橋鎮財政部（「財政部」）向本公司授予現金補貼，以支持本公司的業務發展，並為本公司於每個財政年度產生的員工成本及間接生產成本提供補助。

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財政部授予本公司的補貼收入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 19,300,000 元及人民幣 24,100,000 元。本公司已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後以現金全數收取該等補貼收入。

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本公司與財政部開始就本財政年度的補貼收入金額進行初步商議，惟目前尚未達成任何實質結論。因此，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並無確認任何補貼收入。該等補貼收入（如有）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表中確認。

有關補貼收入的相關或然稅項負債詳情，請參閱二零零三年年度賬目附註 33(b)。



## 8. 少數股東權益

由於非全資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進行任何產生收益的經營活動，亦並未有錄得任何經營溢利／虧損，故此並無呈示其業績的所佔少數股東權益。

## 9. 資本支出

	未經審核		
	固定資產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固定資產、 在建工程 及土地 使用權按金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期初賬面淨值	1,126,028	262,714	325,978
增添	13,704	286,069	75,225
轉撥	241,803	(155,005)	(86,798)
折舊開支	(61,185)	—	—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期末賬面淨值	1,320,350	393,778	314,405



## 10.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六個月以內	49,656	5,824
六至十二個月以內	1,844	135
一至兩年以內	-	47
兩至三年以內	-	-
三年及以上	-	-
應收賬款，總計及淨額	51,500	6,006

一般而言，大部份客戶必須在收到貨品時以現金支付款項。本集團在評估客戶的財力及過往付款記錄，並經最高管理層批准後，方會給予若干客戶最高長達 12 個月的賒賬期。

## 11.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六個月以內	92,974	29,697
六至十二個月以內	261	242
一至兩年以內	186	612
兩至三年以內	4,622	5,160
三年及以上	-	-
應付賬款，總計及淨額	98,043	35,711





## 12. 借款

### i. 銀行貸款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	1,040,578	446,932
— 須於一至兩年內悉數償還	97,162	242,162
— 須於兩至五年內悉數償還	—	—
—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	—	—
	<u>1,137,740</u>	<u>689,084</u>
減：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的款項 (列入流動負債內)		
— 短期銀行貸款	(880,578)	(401,932)
—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份	(160,000)	(45,000)
長期部份	<u>97,162</u>	<u>242,162</u>



## 12. 借款 (續)

ii.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銀行貸款約人民幣365,000,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000,000元）由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98,800,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8,80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廠房和樓宇及機器和設備作抵押擔保。若干銀行貸款人民幣107,500,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7,500,000元）由本集團人民幣121,842,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975,000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一家附屬公司若干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18,500,000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5,000,000元）由本公司擔保。該等銀行貸款按市場利率計息。其餘的銀行貸款則為無抵押，並按市場利率計息。

iii. 其他短期借款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 由一間環境保護機關提供的貸款	2,000	2,000

由中國一間環境保護機關提供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要求時償還。



### 13.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人民幣 1 元 的普通股	578,713,000	578,713,000	578,713	578,713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人民幣 1 元 的內資股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	400,000
每股面值人民幣 1 元 的 H 股	178,713,000	178,713,000	178,713	178,713
	578,713,000	578,713,000	578,713	578,713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本概無任何變動。



#### 1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設立下列附屬公司，以籌備多項建議投資項目。請同時參閱「資本支出及承擔」一節以了解詳情。

名稱	成立地點及 日期與法律 地位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 註冊股本詳情	直接 持有權益
浙江長興玻璃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 二月十九日在中國 成立的有限公司	於中國製造及 銷售玻璃相關產品	已註冊股本 人民幣 50,000,000 元	100%##
浙江椒江玻璃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十八日在中國 成立的有限公司	於中國製造及 銷售玻璃相關產品	已註冊股本 人民幣 50,000,000 元	100%##
浙江平湖玻璃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 三月二十六日在中國 成立的有限公司	於中國製造及 銷售玻璃相關產品	已註冊股本 人民幣 20,000,000 元	100%##

## 約 10% 的權益由 3 名關連人士以信託人的名義登記，受益人為本公司。



#### 1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此外，浙江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及青海鹼業有限公司的註冊股本各自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0,000,000元增加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00,000,000元。本公司於浙江工程玻璃有限公司的股本權益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5%增加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的90%。本公司於青海鹼業有限公司的90%股本權益則保持不變。

#### 15.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若干供應商發出約人民幣27,590,000元的信用證（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006,000元），此筆款項沒有列為本集團的負債。

有關補貼收入的相關或然稅項負債詳情，請參閱二零零三年年度賬目附註33(b)。

#### 16. 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及投資於附屬公司的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8,680,000	8,864,572



## 17.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曾進行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光宇集團有限公司（「光宇」）			
所收租金*	(a)	249	199
就提供電力變壓服務而向			
浙江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科技」）及			
浙江水泥有限公司***			
（「浙江水泥」）			
收取的服務費	(b)	239	—

- (a) 本集團已與光宇訂立一份租賃協議，以每月人民幣41,500元租用辦公空間，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三日起計，為期兩年。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光宇訂立一份租賃續期協議，自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以月租人民幣41,500元延長租約期限兩年。有關租金是參考該租賃協議訂立時的公開市場租金釐定。



## 17. 關連人士交易 (續)

- (b) 本公司分別與浙江科技及浙江水泥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兩年。根據該等服務協議，本公司同意透過其擁有的電力變壓器向浙江科技及浙江水泥提供電力變壓服務，並代表浙江科技及浙江水泥向當地電力部門支付有關的電力費用，而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後獲悉數償還該等費用。向浙江科技及浙江水泥收取的服務費乃按期內代表浙江科技及浙江水泥支付的電力費用金額的 1% 釐定。

與關連公司的餘額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光宇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兼董事馮光成先生擁有 93% 權益

\*\* 浙江科技由光宇擁有 70% 權益

\*\*\* 浙江水泥由馮光成先生擁有 61.11% 權益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馮光成

中國浙江省  
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